

论证专家签到表

项目名称：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医院污物、被服回收系统维保服务采购项目

序号	姓名	职务	所在单位	电话	备注
1	刘静	工程师	新疆金域医学检验所	15276557886	
2	李华	主任医师	新疆医科大学	13639950066	
3	田虹	副经理	新疆第二兵团医院	15099035566	
4					
5					

论证地点：乌鲁木齐森森国际（克拉玛依西街364号）16楼

论证时间：2025年4月7日

附件

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业人员论证意见

专业人员信息	姓名： <u>刘静</u>
	职称： <u>工程师</u>
	工作单位： <u>金城医学检验所</u>
项目信息	项目名称： <u>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医院污物、被服回收系统维保服务采购项目</u>
	供应商名称： <u>无锡鸿陆环保科技有限公司</u>
专业人员论证意见	<p><u>(专业人员论证意见应当完整、清晰和明确的表达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的理由)</u></p> <p>本项目拟采购“套污物、被服回收系统及周边设备维护服务”。由于该项目维保技术参数要求：故障所需备品大型备品≤4小时，故障报修响应时间≤1小时，工程师到场时间≤2小时，更换验收合格质保1年，免费提供设备所有扩容、软件升级服务。目前其他供应商无法提供完整的配套服务。项目具有唯一性。根据《中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三十一条及74号令的相关规定，同意该项目采用单一来源方式进行采购。</p>
专业人员签字	<p><u>刘静</u></p> <p>日期<u>2023年4月7</u>日</p>

注：本表格中专业人员论证意见由专业人员手工填写。

附件

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业人员论证意见

专业人员信息	姓名: 李兴华
	职称: 主任技师
	工作单位: 新医大一附院
项目信息	项目名称: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医院污物、被服回收系统维保服务采购项目
	供应商名称: 无锡鸿陆环保科技有限公司
专业人员论证意见	<p>(专业人员论证意见应当完整、清晰和明确的表达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的理由)</p> <p>拟采购的医院污物、被服回收系统维修保养服务采购项目,要求不得破坏、变更设备的结构和电气设计的基础,能保证提供设备维保过程中所需的全部备品备件,且在设备的设备寿命周期内,能保证采购人更换到原厂的零配件,由于设备生产厂家知识、产权和技术保护措施,其他经销商无厂家授权,无法提供完整的维修服务,该项目具有唯一性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</p>
专业人员签字	日期 2025年4月7日

注: 本表格中专业人员论证意见由专业人员手工填写。

《政府采购法》第三十一条及《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》的相关规定,同意本项目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。

李兴华

附件

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业人员论证意见

专业人员信息	姓名: 田磊	
	职称: 副主任医师	
	工作单位: 新疆第二兵团医院	
项目信息	项目名称: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医院污物、被服回收系统维保服务采购项目	
	供应商名称: 无锡鸿陆环保科技有限公司	
专业人员论证意见	<p>(专业人员论证意见应当完整、清晰和明确的表达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的理由)</p> <p>该院拟采购污物、被服回收系统维保服务采购项目,由于该项目维保技术标准及要求,不得破坏、变更设备的基础和电气设计的基础,能保证提供设备维保过程中所需的全部配件,且设备在合同期限内,该院拟采购及更换到原厂配件,目前其他供应商无法提供定智匹配设备维保服务,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三十一条第七款之规定,同意该项目采用单一来源方式进行采购。</p>	
专业人员签字	田磊	日期 2025年4月7日

注: 本表格中专业人员论证意见由专业人员手工填写。